

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

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，充分发挥专业作用。现将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发生换届情况，也发生有审计委员会人员变动情况。

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1 日期间，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。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期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是独立董事刘志军、独立董事赵新民、非独立董事刘继彬，主任委员为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刘志军；2023 年 3 月 21 日，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变更为独立董事刘志军、独立董事赵新民、非独立董事于凯军，主任委员为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刘志军。

2023 年 12 月 21 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立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变更为独立董事聂兴凯、非独立董事吴明先、董事于绪刚。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为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

立董事聂兴凯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召开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，共审议通过 4 项议案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2 年度报告与审计沟通会

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召开，会议就货币资金审计、应收账款、存货、长期资产审计、营业收入审计、内控审计等重要审议事项进行了沟通。

（二）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

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，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》、《与关联财务公司发生涉及存款、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事项》、《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》、《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自评报告》4 项议案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）进行了相关审核，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表示认可，认为其在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循客观性及独立性原则，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。其工作细致、认真，工作成果客观、公正，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审计意见。

（二）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，加强和完善了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2012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》规定，“主板上市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、借壳上市或重大资产重组，无法按照规定时间建立健全内控体系的，原则上应在相关交易完成后的下个会计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，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。”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于2023年10月3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，并于2023年11月完成资产交割。根据上述规定，并经公司与监管机构沟通，公司豁免披露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。

（三）审阅公司财务报表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开展的各阶段工作进行了认真审查，认为公司财务报表是真实、完整和准确的，不存在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，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、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、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。

（四）2023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

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工作计划，与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沟通计划、审计策略及具体工作时间表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工作规定和要求，恪尽职守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和义务，充分发挥了审查、监督作用，持续为董事会科学、高效决策提供专业意见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、稳健发展。

2024年，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充分发挥监督职能作用，加强与公司经营层和审计机构的沟通，推动公司内控建设，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

审计委员会：聂兴凯、吴明先、于绪刚

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3月15日